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15时整，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8号公路科学研究院一楼视频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董事苏佩璋委托独立董事乔祥国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4、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出具《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议案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上述文件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 2017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牛开民、叶慧海、刘冬丽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关于未披露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公高科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